

证券代码：837976

证券简称：德商股份

主办券商：兴业证券

成都德商产投物业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公司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符合《公司法》及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的召开无需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其他必要程序。

（四）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本次会议召开时间：2019 年 5 月 17 日上午 10 点。

预计会期 0.5 天。

（五）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9 年 5 月 13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本公司聘请的北京市中银（成都）律师事务所李仕珺律师、刘倩律师。

（七）会议地点

本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公司 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编制了 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总结了 2018 年董事会召开会议情况、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2018 年董事会主要完成的工作内容及取得的成效，制定了 2019 年董事会重点工作计划等。

（二）审议《关于公司 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编制了 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报告了 2018 年监事会会议召开、工作开展情况、2019 年监事会工作计划等内容。

（三）审议《关于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根据《证券法》、《非上市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股转系统业

务规则（试行）》、《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和《全国股转系统基础层挂牌公司年度报告内容与格式指引》等规定，公司编制了《成都德商产投物业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和《成都德商产投物业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摘要》，披露公司 2018 年年度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经营情况，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2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成都德商产投物业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19-024）和《成都德商产投物业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19-023）

（四）审议《关于公司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在公司财务总监的主持下，财务部编制了公司 2018 年度财务决算。对 2018 年度公司财务基本状况、主要财务指标盈利能力、偿债能力、营运情况、成长性等内容进行了报告。

（五）审议《关于公司 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在公司财务总监的主持下，财务部编制了公司 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内容包括：预算编制基础说明、经营计划、经营活动现金收支、筹资、投资、主要经济技术指标预算、2019 年财务工作计划。

（六）审议《关于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为支持公司发展，公司 2018 年度不进行现金利润分配。

（七）审议《关于续聘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因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勤勉尽责，2018 年年度审

计服务良好，现拟决定续聘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2019年年度审计机构。

（八）审议《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汇总表的专项审核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4月23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汇总表的专项审核报告》。

（九）审议《关于追认2018年并授权公司2019年使用闲置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4月23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追认2018年并授权公司2019年使用闲置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公告》。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出席会议的股东应持以下文件办理登记：

1、个人股东本人出席的应持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委托他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

2、法人股东由法人代表出席的持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及法人代表证明书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授权委托书及营业执照复印件办理登记。

（二）登记时间：2019年5月17日上午9:00

(三) 登记地点：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万虹

地址：成都市高新天府大道1480号德商国际A座1503

电话：13541205198

传真：028-85313131-777

邮编：610041

(二) 会议费用：

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出席本次会议的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一) 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成都德商产投物业服务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会议决议》

(二) 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成都德商产投物业服务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会议决议》

成都德商产投物业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4月23日